

#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

教体卫艺函〔2020〕15号

##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统计上报全省中小学、幼儿园食堂管理模式 和供餐情况的通知

各省辖市、济源示范区、省直管县（市）教育局，厅直属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，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根据教育部、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《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》（第45号令）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、教育部办公厅、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、公安部办公厅《关于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校园食品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为进一步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督工作，拟对全省中小学校（幼儿园）食堂管理模式和供餐情况进行全面摸底。请各地、各单位按照要求认真做好的数据统计上报工作。

### 一、统计范围。

全省所有中小学、幼儿园。包括幼儿园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、普通高中、中等职业学校、特殊教育学校等。按2019年12月31

日截止时间为准。

## 二、有关要求。

1.各地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填报，确保统计数据的准确、真实。

2.各地以省辖市、直管县（市）为单位汇总上报；厅直属学校、幼儿园（含分校、分园）以总校为单位汇总上报；省属中等职业学校各自上报。

3.请将统计表电子版（包括 word 版和盖章 PDF 版）于 2020 年 2 月 14 日前发送到指定邮箱，不再报送纸质材料。

联系人：张雪媛、高根立，电话：0371-69691753（兼传真）。

邮 箱：gaogenli@haedu.gov.cn

附件：中小学和幼儿园食堂管理模式和供餐情况统计表

2020 年 1 月 9 日

（主动公开）



附件

表一

## 中小学和幼儿园食堂管理模式和供餐情况统计表（总表）

单位：（盖章）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（手机）：

时间： 年 月 日

中小学校(含教学点)总数(所)	幼儿园总数(所)	食堂数量(个)							
		食堂总数	普通高中食堂数	中职学校食堂数	初中食堂数	小学食堂数	幼儿园食堂数	特殊教育学校食堂数	其他类型学校食堂数
食堂管理模式			校外供餐情况			“明厨亮灶”情况			
自主经营(个)	企业托管承包(个)	未启用的食堂(个)	中小学、幼儿园(所)	中央厨房供餐的企业数(家)	“明厨亮灶”食堂数(个)	“明厨亮灶”食堂比例(%)	中小学校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食堂数(个)	中小学校食堂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比例(%)	

注：1. 其他类型学校包括：九年制义务教育学校、十二年制学校、完全中学等；

2. 中小学校食堂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情况按照《关于在全省中小学校食堂推进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工程建设的通知》（教体卫艺〔2016〕288号）要求，只填报中小学校食堂的情况，幼儿园食堂不统计在内。

表二

## 中小学和幼儿园食堂管理模式、校外供餐情况统计表

自主经营学校食堂数（个）							
总数	普通高中	中职学校	初中	小学	幼儿园	特殊教育学校	其他类型学校
企业托管、承包学校食堂数（个）							
总数	普通高中	中职学校	初中	小学	幼儿园	特殊教育学校	其他类型学校
校外供餐中小学、幼儿园数（所）							
总数	普通高中	中职学校	初中	小学	幼儿园	特殊教育学校	其他类型学校